证券代码：300886　　证券简称：华业香料　　公告编号：2026-045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26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6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6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舒州大道 42 号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华文亮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8 人，代表股份 40,785,9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295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40,638,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099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代表股份 147,2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6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0 人，代表股份 147,2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6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0 人，代表股份 147,2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61%。

9、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通过通讯形式参加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0,720,600	99.8397%	65,390	0.1603%	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81,900	55.6046%	65,390	44.3954%	0	0%	0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0,718,900	99.8355%	67,090	0.1645%	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80,200	54.4504%	67,090	45.5496%	0	0%	0	

3.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0,721,300	99.8414%	64,690	0.1586%	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82,600	56.0798%	64,690	43.9202%	0	0%	0	

上述议案 1.00、2.00、3.00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谢发友、宋伟鹏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